渝中府办〔2022〕37号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渝中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管委会、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

《渝中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已经区政府第1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渝中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2022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形势分析…………………………………………….（4）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发展成果…………………………（4）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9）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机遇…………………………（11）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12）

第二节 基本原则…………………………………………（13）

第三节 主要目标…………………………………………（14）

第三章 主要任务……………………………………………（17）

第一节 构建消防安全共建共治格局……………………（17）

第二节 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19）

第三节 提升城市抗御火灾能力水平……………………（21）

第四节 深化指挥控制、作战力量和作战保障“三大体系”建设…（24）

第五节 推进“智慧消防”建设……………………………（25）

第六节 建立消防救援职业荣誉和保障体系……………（27）

第七节 实施一批重点工程………………………………（28）

第四章 保障措施……………………………………………（29）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29）

第二节 落实经费保障……………………………………（30）

第三节 落实环保要求……………………………………（30）

第四节 实行考评问效……………………………………（31）

渝中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消防救援工作决策部署，加强和改进“十四五”时期全区消防救援工作，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重庆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重庆市渝中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精神要求，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形势分析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发展成果

“十三五”时期，全区消防救援工作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大力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全面服务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经济社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社会消防安全环境持续向好。“十三五”时期，圆满完成了十九大、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390余项重大安保工作。获评应急管理部和重庆市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消防安保工作先进集体，记集体二等功1次，较场口消防救援站先后荣立集体一等功、二等功各1次、三等功4次，被应急管理部表彰为第五届“全国119消防先进集体”，被重庆市政府授予“模范消防中队”荣誉称号，获得 “全国青年文明号”“重庆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连续五年获评总队先进党委和先进支队，连续两年获评全市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先进集体。

坚持以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为抓手。出台《渝中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提升计划（2020—2022年）》，深入推进“五整治四提升”工作。双钢路试点小区消防整治经验被市委书记陈敏尔充分肯定，作为全市党史学习教育中为群众办实事典型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推广。强化“高低大化”（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大型综合体、石化企业）、“老幼古标”（养老服务机构、幼儿教育场所、文物古建筑、标示性建筑）等高风险对象大排查大整治，深入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累计完成412栋无水高层建筑整治；拆改可燃雨棚和防护网20.6万户；整治“住改仓”2800余户，投入近2000万元建设智慧监管平台实现常态化远程监管；同时，将老旧居住建筑消防设施整治纳入全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计划；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打通生命通道专项行动，督促370个物业小区实施消防车道标识化管理；推动城管局、住建委新增临时停车泊位720个，固定车位1200余个，有效缓和占用消防车道停车的突出矛盾；联合区经信委排查整改供电设施隐患问题2118处，供气设施374处。“十三五”期间，全区共发生火灾565起，亡6人，伤3人，直接财产损失532.1万元，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社会面火灾形势整体平稳。

表1 “十三五”时期全区火灾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年 份 | 火灾起数  （起） | 死亡人数  （人） | 受伤人数  （人） | 直接财产损失（万元） |
| 2016年 | 94 | 2 | 0 | 160.7 |
| 2017年 | 66 | 0 | 1 | 117.4 |
| 2018年 | 65 | 1 | 1 | 88.7 |
| 2019年 | 175 | 2 | 1 | 90.1 |
| 2020年 | 165 | 1 | 0 | 75.2 |
| 合 计 | 565 | 6 | 3 | 532.1 |
| 同比“十二五” | 下降29.9% | 下降40% | 下降62.5% | 下降4% |

社会化消防工作格局基本构建。全面贯彻落实《重庆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重庆市消防工作检查办法（试行）》。探索实体化运作消防安全委员会，常态化落实行业系统会商研判、季度例会、联合检查等工作机制，建立重点行业火灾情况和突出问题通报制度，部署开展年度消防工作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指标；各行业主管部门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监管责任。按照《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消防安全自查导则》要求，推动全区社会福利机构、学校、医院等9类重点行业，实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推动全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在显著位置公示《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公示牌》，明确企业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行政区域负责人和行业监管部门负责人；落实《火灾风险自查指南》，全面推行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组织扑救初期火灾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显著提高。扎实推进消防宣传“五进”（进企业、进街道、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在全市率先建立全媒体中心，公众消防安全知晓率、关注度和参与度不断提升，社会化消防工作格局迈上了新的台阶。

消防治理机制手段不断创新。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消防执法改革意见，按照《关于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顺利完成消防审验职能移交，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实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告知承诺制。推动老旧居住建筑消防安全隐患问题纳入全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推动96家火灾高危单位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为居民家庭、群租房、小旅馆等“九小”（除一、二、三级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之外的小商店、小餐馆、小旅馆、小茶楼、小歌舞厅、小游戏厅、小网吧、小生产加工作坊等）场所安装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7986个，简易喷淋24套。提请区政府为全区60万常住人口投保240万元政府救助保险，为全区20万户投保200万元家庭财产保险。将消防信息化与全区智慧城市建设一体规划、同步推进，稳步推动消防大数据平台以及消防基础信息系统、消防指挥决策支持系统、火灾预警防控系统、消防信息综合服务系统建设，消防信息化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显著提升。推动区司法局将消防委托执法纳入街道行政执法资格重点培训内容，进一步强化“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机制，共同解决重大疑难问题，常态化开展联合检查、联合宣传、联合培训、联合督导、联合执法，合力提升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水平。

公共消防基础建设稳步推进。“十三五”时期，全面落实财政消防经费保障机制，统筹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和多元消防力量建设。支队迎龙消防训练基地主体竣工、来福士小型消防站建成投用和启动地下环道消防站建设工程。采购各类消防车28辆、各类高、精、尖装备器材25118件。全区现有市政消火栓1251个，取水平台3处。553个重点单位建立微型消防站。提请区政府投入770万元建成79个社区微型消防站。

消防应急救援能力显著提升。立足区情，加快推动消防救援队伍转型升级，着力打造指挥控制、作战力量、作战保障“三大体系”。加强灭火应急救援基础工作，利用GIS等技术动态采集全区消防地理信息，细化火灾和抢险救援出动响应等级及力量编成，绘制市政消火栓管网图，修订编制预案600余份；常态化开展全员岗位练兵及考核比武，组织开展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商业综合体、危险化学品火灾扑救及地震救援、抗洪抢险等突发事件实战演练，先后组织各类区域性联合演练40余次；强化专业力量体系建设，组建攻坚专业队；加强与供水、供电、供气、通信、医疗救护、交通运输等部门应急联动，大力开展微型消防站联勤联训联战，形成协同作战合力。“十三五”期间，全区共接处警9381起，出动车辆21298辆次，出动警力124004人次，抢救疏散被困人员6319人，抢救保护财产价值1309.7万元，全力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表2 “十三五”时期全区警情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年 份 | 总警情 | 火灾扑救 | 抢险救援 | 社会救助 |
| 2016年 | 1805 | 591 | 546 | 668 |
| 2017年 | 1810 | 561 | 489 | 760 |
| 2018年 | 1926 | 565 | 483 | 878 |
| 2019年 | 1900 | 474 | 518 | 908 |
| 2020年 | 1940 | 491 | 464 | 985 |
| 合 计 | 9381 | 2682 | 2500 | 4199 |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矛盾仍然突出，消防救援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不适应、不协调的问题依然存在，城市抗御和应对火灾及其他灾害事故的综合能力亟待加强和改进。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消防安全提出更高要求。“十四五”时期，随着国家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以及我市深入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速度进一步加快，人流、物流、信息流高度集中，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广泛应用，各类传统与非传统致灾因素叠加放大，给消防救援工作带来前所未有的压力。

（二）城市化进程加快给社会消防治理带来新考验。全区已建成高层建筑1910栋，其中100米以上的超高层建筑129栋；地下空间总面积超过31.34万平方米；体量大于5万平方米的大型商业综合体11家。这些建筑大多结构复杂、体量庞大、功能多样、人员密集，造成群死群伤风险高。

（三）“全灾种、大应急”任务需要给灭火应急救援带来新挑战。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世界性火灾扑救难题在我区集中显现，应急救援任务异常繁重。消防救援队伍作为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虽然职能任务已从处置单一灾种向“全灾种、大应急”转变，但现有消防员数量相对不足，“高、精、尖”装备欠缺等问题的存在，造成消防力量体系和专业化水平还不能完全适应“全灾种、大应急”实战任务需要。

（四）公众消防安全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升和加强。随着高品质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人民群众对消防安全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有了更高要求。“十三五”时期建成消防主题公园2处，区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仅1处，尚不能达到有效提升全民消防安全意识水平。五年间，因居民消防安全意识不到位，用火用电不慎引发的火灾占火灾总起数的70%以上。公众消防安全意识、初期火灾扑救和应急疏散逃生能力亟需进一步提升和加强，消防安全人文环境亟待进一步优化。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消防救援事业快速发展的战略机遇期。

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是根本保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系列重要论述，为新时代消防救援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就是对消防救援工作作的出重大决策部署，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指明了前进方向。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的政治优势、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体制优势，为有效履行消防救援核心职能提供了有力保障。

新发展理念成为共识是强大动力。新发展理念已经成为自上而下越来越强的共识，贯彻到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全区各级各部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不误，对消防安全越来越重视，投入越来越大，通过健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深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强化综合应急救援准备，为全区消防救援工作注入源源不断的强大动力。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是有利契机。为加快推进消防救援改革发展孕育新契机，全区将更加注重从“量”的增长到“质”和“量”的同步提高，有利于加强火灾防范能力、公共消防设施、消防救援力量、应急救援装备等建设。人民群众对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的更高要求，促使公众消防安全素质不断提升，社会消防力量持续壮大，消防公益事业蓬勃发展，为推动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汇聚起磅礴力量。

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是重要支撑。随着“智慧城市”建设深入实施，全区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高科技在消防领域将深度集成和应用，促使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加快淘汰，将大幅降低消防安全风险，有效提升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监管执法、指挥决策、应急救援、遂行保障等能力，为消防救援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支撑。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科学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坚持区委、区政府建设“四化”（国际化、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现代都市、打造“四区”（重庆现代服务业引领区、历史文化传承区、创新开放窗口区、美好城市示范区）首善之地目标，积极服务和融入地方发展的理念，全力推进我区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力推进我区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围绕我区协同创新引领区、内陆开放先行区，全面提升我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能力，全力确保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消防安全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授旗训词精神作为根本指引，坚持党对消防救援事业的绝对领导，紧紧依靠我国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不断提升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着力防范和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准确把握新形势下渝中消防救援工作定位，建立完善与之相适应的消防责任体系，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综合治理。健全完善消防法治体系，以法治方式推进消防工作社会化进程，从本质安全、火灾防范、灭火救援等方面建立风险控制长效机制，全面形成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火灾防控体系。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全区城市消防整体规划，科学统筹消防资源配置和建设，积极构建适应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消防救援工作格局。

——坚持创新驱动。依靠科技进步，推进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云计算等与消防救援工作深度融合，优化火灾防控和灭火应急救援管理机制，加快“智慧消防”建设，提高消防救援工作现代化水平。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全区消防救援工作紧紧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目标，全面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2025年，全区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全面加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火灾事故总量持续下降，防范火灾事故能力显著增强，城市消防安全基础条件明显改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作为应急救援主力军和国家队作用充分彰显，应对处置巨灾大难的能力显著提升。到2035年，全区基本实现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消防安全形势保持稳定，消防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有效运行，城市抗御火灾能力大幅提升，覆盖城市的消防救援力量体系全面构建，各类灾害事故处置和巨灾应对能力达到全市先进水平，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全区火灾形势平稳可控。火灾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直接财产损失数四项指标保持平稳，有效遏制“一般火灾”事故，坚决杜绝较大以上火灾事故发生。

——消防治理水平显著提升。各级消防安全责任有效落实，监管机制健全完善，基层治理逐步夯实，综合治理精准高效，社会治理多元共治，消防文化广泛传播，公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显著增强，消防安全环境不断改善，火灾形势持续稳定。

——消防救援能力专业高效。应对处置“全灾种、大应急”机制能力有效形成，灭火救援指挥控制、作战力量、作战保障“三大体系”全面构建，应急救援主力军和国家队作用日益凸显，城市多元消防力量覆盖全域，灭火应急救援响应机制联动高效，遇重大灾情全区基本形成统一调度、统一指挥、职责明确、联勤联动的灾害事故处置合力。

——公共消防设施基础不断推进。依据《重庆市城市消防规划（2019—2035年）》和《重庆市消防设施管理规定》，将公共消防设施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基础设施规划，与城乡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投入使用。公共消防设施用地由国土空间规划进行统一管理。有序推进消防救援站等项目建设，建立完善市政消火栓建设、管理、维护工作机制。针对城市灾害特点，逐步加大消防装备专项投入，配齐配强消防救援特种攻坚装备，智能化高精尖装备配比率大幅提高。

——持续做好消防安保工作。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等消防安保工作，统筹做好市级两会、西洽会、智博会等重大活动和重要时节安保工作，完善固化部门联动、专家检查、科技赋能等安保机制措施。

——队伍建设管理更加规范。严格执行“两严两准”建队标准，健全完善适应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职责使命和职业特点的制度体系，队伍管理教育保持正规有序，执法执勤行为更加专业规范，队伍形象和人民满意度不断提升，全社会尊崇消防、热爱消防、参与消防氛围日益浓厚。

——“智慧消防”建设深度融合。紧跟“智慧城市”建设发展进程，综合运用5G、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信息技术，构建广域覆盖的感知网络体系、开放共享的技术支撑体系、智慧联动的业务应用体系和智能迭代的消防“智慧大脑”，形成“体系架构更加合理、感知覆盖更加全面、火灾防控更加高效、指挥决策更加科学、队伍管理更加精细、公众服务更加便捷、通信保障更加可靠”的消防信息化新格局。

表3 “十四五”时期消防救援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0年 | 2025年目标 | 指标  属性 |
| 1 | 年度火灾百万人口死亡率 | 人 | 1.2 | 1 | 约束性 |
| 2 | 十万人拥有消防救援站 | 个 | 1.0 | 1.16 | 预期性 |
| 3 | 市政消火栓建有率 |  | 100 | 100 | 约束性 |
| 4 | 市政消火栓完好率 | % | 98 | 98 | 约束性 |
| 5 | 万人专职消防员拥有率 | 人 | 1.03 | 3.03 | 预期性 |
| 6 | 万人消防车拥有率 | 台 | 0.5 | 0.6 | 预期性 |

第三章 主要任务

1. 构建消防安全共建共治格局

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贯彻落实《重庆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党委政府建立定期研究消防安全、消防救援机构定期报告的“双定期”机制，建立消防工作巡查制度，完善消防工作督导、考核机制，相关结果作为政府经济社会发展业绩考核的重要内容。贯彻《重庆市渝中区消防安全督办约谈实施办法（试行）》，强化对火灾事故和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情况的约谈警示。按照《重庆市火灾事故调查处理规定》，开展火灾事故延伸调查，对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依法调查有关单位和个人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查清使用管理、工程建设、中介服务、消防产品质量、行业监管和属地监管等方面的责任。开展亡人和有影响火灾事故“回头看”，对行业部门、属地、火灾事故相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评估，督促落实各级消防安全责任。

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进一步实体化运行消防安全委员会，设立常态运行的办公机构，建立健全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消防安全重大问题问责、警示约谈、重大隐患挂牌督办、重大问题抄告反馈等制度。教育、民政、文化旅游、卫生健康、交通等部门，建立完善行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打造学校、养老机构、旅游景区、医院、文物古建筑等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标杆，实施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发展改革、规划自然资源、住房城市建设、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执法衔接、移交查办等制度，加强项目审批环节、工程建设领域和电气管线、电动车、消防产品等生产流通领域的源头监管。健全行业部门分析评估、定期会商、联合执法等机制，针对突出隐患问题组织开展集中整治，形成齐抓共管消防工作格局。

督促落实社会单位主体责任。全面推行火灾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风险申报制度，分类编制火灾风险指南和检查指引。强化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健全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机制，培养消防安全管理“明白人”。建立连锁经营企业、集团企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标准体系，加强系统治理、规范管理。推动超高层公共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等聘用注册消防工程师参与消防安全管理。指导大型商业综合体常态化开展消防设施维保、全员消防培训等“七个一”活动，推动5万平方米以上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人，全部取得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资格或工程类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组建专业的消防安全管理团队和应急处置团队，打造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单位。鼓励引导公众聚集场所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推动保险公司建立完善检查评估制度，发挥保险机构参与火灾风险评估、火灾事故预防等作用，有效提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第二节 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

深化重点领域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推进打通生命通道、重点场所治理、突出风险、重点行业管理等工作，集中整治地下工程和交通隧道、大型商业综合体、电动自行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家庭加工作坊、物流仓储等消防安全突出问题。落实《渝中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提升计划（2020—2022年）》，围绕“责、规、建、管、防、改、宣、救”8个方面，持续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解决高层建筑“人上不去、水上不去、车进不去”等消防安全突出问题。结合全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总体安排，按照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的原则将消防设施纳入改造，确保老旧小区消防安全问题逐步改善，全面提升城市抗御火灾整体能力。

提升消防监督执法效能。深化消防执法改革要求，全面推行适应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特点的“六位一体”新型监管模式。优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适当提高火灾高风险场所、严重违法失信对象监督检查、抽查率。按照市消防救援总队要求，筹建主城南片区法务中心，鼓励执法人员参加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建立多部门联合检查、信息共享、执法衔接、移交查办等制度，完善消防安全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运行机制。推进消防员参与执法、消防文员辅助执法工作，推动消防救援站、政府专职消防队开展消防巡查。分级组建消防安全专家库，分行业领域成立专家组，建立推行专家检查制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开展高风险场所消防检查、专业评估和隐患整改。加强消防监督能力建设，配齐消防监督技术装备和火灾事故调查装备，增强消防监督执法能力。

创新消防信用监管模式。贯彻落实消防安全领域信用管理办法，健全部门信息共享、联合惩戒机制，将消防失信信息依法依规纳入市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推进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向社会进行公示和实施惩戒。利用科技手段规范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和人员从业行为，依法惩处不具备从业条件、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加强消防风险评估管理。加强新材料新产品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研判，落实区民政、商务、教育、卫健、文旅、民宗等部门每半年一次行业系统消防安全风险分析研判，火灾高危单位每年一次消防安全评估制度，全面提升城市消防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构建全民参与消防宣教格局。深入推进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加强党政领导，行业部门、社区居委负责人，企业消防安全负责人、管理人，以及多种形式消防队员、进城务工人员等重点人群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持续将消防知识纳入国民素质教育、普法宣传、科普推广、职业技能等培训教育体系，建立完善学校消防安全教育长效机制。因地制宜建设消防主题公园、文化广场（街区）、流动宣传服务站。积极推进“互联网+”消防宣传教育，依托区消防全媒体中心建立“政务+媒体+服务”消防宣传模式，打造渝中消防官方融媒体产品矩阵。建立消防公益宣传及公益力量培树宣传长效机制，大力发展多种形式消防宣教队伍和消防志愿者队伍，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形式多样的消防公益服务活动。倡导消防公益文化创作，支持创作消防题材文学和艺术作品，营造“关注消防、参与消防”浓厚氛围。

第三节 提升城市抗御火灾能力水平

夯实基层末端网格。健全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社区消防工作小组两级议事机构，建立街道消防委托执法业务指导和案件移交等工作机制，落实定期分析研判、联合会商、督导检查等工作制度，强化消防专兼职管理人员管理机制，落实经费、人才、考核和科技等保障措施，争取消防工作专项事业编制，强化末端消防管理。进一步落实街道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消防监管职责，探索实行每个街道一至两名工作人员专职从事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以及消防专管人员、社区网格人员防火巡查和消防宣传工作职责，指导公安派出所依法依规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宣传教育和委托执法等工作，加强基础消防安全管理。将消防工作与基层自治、网格管理、联防联控等工作有机结合，筑牢社会火灾防控人民防线。

加强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按照《重庆市城乡消防规划（2019—2035年）》，科学编修渝中区消防专项规划，将全区消防安全布局、消防站、消防训练基地、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等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消防专项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按照市政消火栓与新建道路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用原则，加强市政消火栓建设，到“十四五”末，全区范围内城市市政消火栓建有率保持100%，完好率不低于98%。

稳步推进渝中区消防指挥中心和化龙桥特勤消防站建设。根据城市建成区面积、常住人口和灭火救援任务量等实际需求，依照标准、综合评估，统筹规划建设消防救援站点，缩短灭火和应急救援响应时间，缩小单个消防救援站点保护半径。“十四五”时期，建成渝中区消防指挥中心、化龙桥特勤消防站、解放碑地下环道小型消防站、龙湖时代天街小型消防站、迎龙训练基地并投入使用。

健全完善消防救援装备体系。建设“全灾种”应急救援装备集群，升级防护装备，配齐配强地震、洪涝、水域、山岳、危化品等各类灾害事故救援装备，增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特种处置装备，确保各类遂行任务处置科学、高效。建设“高精尖”“撒手锏”攻坚装备集群，加快列装轻量化、高性能、智能化等先进适用装备，加强大流量、远射程、多功能主战消防车和举高类消防车、灭火无人机、灭火机器人等高新技术装备配备，进一步提升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大型商业综合体、城市轨道交通等高风险场所灭火救援能力。健全“全过程、全要素”装备质量管理机制，大力推进信息技术在装备管理领域的深度应用，加强人与装备的最佳结合，提高科学管装用装水平。“十四五”期间，全区新购各类消防执勤车辆12台、灭火应急救援装备2万余件（套），稳步推进现有消防车辆装备升级换代。

大力发展多种形式消防队伍。按照“全面覆盖、注重实效、标准适当、就近可及”的原则，加快壮大志愿消防队伍和微型消防站力量，并加强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联勤联训，构建多元互补的消防救援力量体系。推动全区按标准建设专职消防队，落实站房、人员、装备、薪酬、保险、抚恤等保障措施；社会单位按要求建立志愿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提高初期火灾扑救能力。

第四节 深化指挥控制、作战力量和作战保障“三大体系”建设

推进消防应急指挥体系建设。推动完善渝中区综合应急救援指挥机制，明确相关部门和专业力量的职责任务，构建依法救援、运转高效、安全可靠的一体化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强化区域协同指挥作战，分灾种完善应急救援响应程序和预案，明确指挥调度、隶属协同关系，逐步实现统一指挥、专常兼备、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结合市消防救援总队“一短三快”初战机制建设，同步推动消防融合通信建设，丰富实战指挥平台功能，深化智能接出警“一张图”的辅助指挥决策应用，持续优化应急通信装备配备结构和布局，实现可视化全融合和无缝遂行指挥，全面提升“全天候、全地域、全灾种”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推进消防专业作战力量体系建设。深化消防水源实战平台和三维数字化预案管理系统建设应用，紧盯渝中区高层建筑、大型综合商业体、地下建筑等重点单位及火灾易发场所特点，抓实熟悉演练、预案编制、战评总结、战例研讨、复盘推演等战训基础工作。依托渝中区消防训练基地大力开展一线指战员基地化、模拟化轮训和初级指挥员实战指挥能力训练，不断提升指挥作战水平。实施人才培养计划，加大战训骨干成体系培养，逐步建立梯次成长机制。探索推行“4队+1人”小型消防站点力量编配模式，规范基层执勤力量出动审批管理制度。指导社会救援力量建设，探索建立全区联勤联训联动机制，强化消防“明白人”、应急通信“小能手”前突小队建设。结合区消防救援支队现有力量，建精地震（地质）、水域救援、地下有限空间、雨雪冰冻灾害、涉疫勤务等5类专业力量布局和作战编成，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强化专业处置培训，配齐专业处置装备，提高专业人员持证率，不断提升专业处置能力。

建精遂行高效的消防作战保障体系。立足“全灾种、大应急”，建实战勤保障力量，以“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战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协作共享、专常兼备”为保障原则，充分发挥自我保障与社会保障相结合，逐步建立完善应急装备物资及战勤保障体系。根据总队《灭火救援战区组建方案》要求，依托支队指挥中心和化龙桥特勤站新建契机，合理规划房屋功能库室，设立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为承担主城南战勤保障分中心职能创建硬件基础。建立跨部门合作、跨区域协同和社会联动机制，强化应急保障演练，提升协同保障和应急联动能力。根据灾害类型、力量编成，合理配置储备品种品类和数量，实施模块化储备。

第五节 推进“智慧消防”建设

消防物联感知范围更加全面。实施“互联网+监管”，推进消防安全远程监督、线上管理，提高监管能力和效率。持续拓展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市）场、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及“三合一”“九小场所”等重点对象物联感知能力，实时监测汇聚建筑消防设施运行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等数据，为消防监督管理、火灾风险智能分析和火灾隐患动态监测预警等提供基础数据源。扩大全区消防各类物联感知数据覆盖范围，有效提升消防安全监管、预警报警、应急救援综合能力，为指挥决策和精准调度提供一手灾情和数据支撑。

灾情防控决策分析更加精准。围绕智能感知、精准治理，深度融入渝中区智慧城市建设，加强消防安全风险动态监测、预警、识别、评估和处置。加强政企合作，探索互联网生活服务平台数据共享应用，凝聚消防安全治理合力。搭建火灾风险监测预警平台，综合分析历史警情、人流、物流、天气、湿度、风力、重大活动、消防设施运行状态、消防安全管理情况等数据，构建火灾风险预警模型，建立城市火灾风险的监测预警体系，形成城市火灾风险监测预警能力。

消防公众服务更加便捷。根据重庆消防公众云服务平台，实现所有行政事项在线申办、在线审批、在线公示。探索引入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建立服务标准体系和服务质量管控机制，为社会单位提供包括勘察评估、制度设计、预案编制、监测预警、巡查引导、维保检测、疏散演练、教育培训及保险保障等消防安全一站式服务。积极落实消防领域“放管服”改革要求，全面实现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前消防安全检查告知承诺管理，通过政务系统共享有关部门证照、许可等信息，全面推行容缺后补、绿色通道、邮寄送达等措施。依托市政府“渝快办”等政务服务平台，推行预约办理、同城通办、跨层联办等服务，简化办事流程，提升办事效率。

消防新型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全面规划升级网络结构和基础设施，延伸消防大数据资源库建设，同步实施数据治理和安全工程，优化消防应用支撑架构，健全消防信息化保障体系，推进信息系统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实施，强化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全面提高信息系统整体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

消防大数据运营更加开放。深度融入国家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战略，以大数据智能化引领驱动，创新发展消防大数据运营载体平台，围绕消防行业数据和区智慧城市信息资源，接入市消防救援总队与区级平台共享数据信息，形成主动开放、多元平衡、安全高效的消防大数据高质量运营综合服务能力。

消防生态体系更加多元。积极构建渝中区消防行业生态体系，培育满足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研发、生产、管理和应用的“产—学—研—用”循环体系，打造全市一流的消防产业生态圈。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知名企业等多方合作，建立消防联合创新实验室，研究新技术在消防领域的应用。加大消防系统治理、标准管理、智能防范、安全评估等“软科学”研究力度，提升消防先进技术研发“软实力”。

第六节 建立消防救援职业荣誉和保障体系

完善职业荣誉和职业保障。立足消防救援高风险、高负荷、高压力职业特点，建立相应保障机制和职业荣誉体系，按有关规定对表现突出的消防救援人员进行表彰奖励。参照《军人抚恤优待条例》，落实消防指战员烈士、因公牺牲、病故遗属抚恤金。加强消防职业病防治与康复工作，建立完善职业健康保护机制，提高职业病检测防护、诊断鉴定、综合治疗和康复保障能力。根据市级有关政策，落实消防指战员伤亡抚恤、住房保障、家属随调、子女教育、交通出行、参观游览以及看病就医等优待政策，发放消防救援人员家属保障卡、随队家属未就业补助，提升消防救援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

第七节 实施一批重点工程

全区各级各部门、各街道要采取宏观统筹、分步推进的方式，重点抓好消防民生实事工程、消防救援站和政府专职消防队、政府专职消防员招录等9项工程的实施。

表4 “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重点工程

| 序号 | 工程名称 | 总体目标 | 主要建设时序 |
| --- | --- | --- | --- |
| 1 | 消防民生实事工程 | 全面推进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提升。 | 2021年，重点整治纳入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计划，涉及消防设施改造，以及前期已经改造完毕的老旧小区。  从2022年起，根据年度城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计划，同步开展消防设施维护改造。 |
| 2 | 消防水源建设 | 与城市市政道路建设同步新建市政消火栓。 | 市政消火栓与新建道路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用，欠账增补到位；  2025年，全区范围的城市市政消火栓建有率100%，完好率98%。 |
| 3 | 消防救援站建设 | 两站一中心 | 2022年开工建设；  2024年主体建设完工；  2025年建成投用； |
| 4 | 消防应急装备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 建立1个战勤保障基地。 | 2025年，与“两站一中心”同步建设。 |
| 5 | 小型消防站建设 | 新建小型消防站2个。 | 2022年，地下环道小型消防站建成投用。  2023年，时代天街小型消防站建成投用。 |
| 6 | 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 | 新招录200名政府专职消防员。 | 2021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50名；  2022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30名；  2023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40名；  2024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40名；  2025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40名。 |
| 7 | 消防装备建设 | 购置灭火、举高、专勤、方舱指挥、前突保障等5类消防车13台。 | 2021年，购置消防车6台；  2022年，购置消防车1台；  2023年，购置消防车2台；  2024年，购置消防车2台；  2025年，购置消防车2台。 |
| 8 | 专业队伍建设 | 构建以建筑火灾、地震、水域等专业救援力量为主体，以覆盖全区的专业救援分队为补充的专业救援力量体系。 | 2021年，建成建筑火灾扑救编队；  2021年，建成水域救援编队；  2021年，建成涉疫勤务编队；  2021年，建成化工火灾扑救编队；  2021年，建成森林火灾扑救编队；  2021年，建成地下有限空间救援编队；  2021年，建成雨雪冰冻灾害救援编队。 |
| 19 | 物联网感知能力建设 | 推广高层建筑、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及“三合一”“九小场所”等物联感知能力建设。 | 2022—2025年，推广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市）场、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等物联感知能力建设；  2022—2025年，探索“三合一”“九小场所”等物联感知能力建设。 |

第四章 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

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区消防安全委员会要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检查督导。对消防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实施项目化管理，建立责任清单，制定工作标准和完成时限，分级分阶段组织实施。定期分析会商，掌握规划实施进展情况，解决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将规划实施进展纳入区政府督查内容，组织年度督查督办和阶段性考核评估。区级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强化组织保障，推进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落地生效。

1. 落实经费保障

遵循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原则，建立健全权责明确、规范高效、分类负担、分级保障的经费管理体系。要建立与“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将规划的消防救援站点、训练基地、消防装备、消防水源、政府专职消防队、消防信息化等建设项目经费，以及消防业务、消防人员、消防指战员补充医疗保险、重大疾病保险、跨区域灭火应急救援等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逐步提高政府专职消防员保障标准。

1. 落实环保要求

密切跟踪规划实施对生态系统和环境、群众健康产生的影响，对纳入规划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依法履行环评程序，严格土地、环保准入，合理开展项目选址设计。完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实行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把环境影响问题作为规划评估的重要内容，并将评价结果作为优化规划实施的重要依据。

1. 实行考评问效

“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建设任务重、标准高，全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强力推进。区政府将把消防规划落实情况作为目标责任考核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并结合年度消防工作检查考核，全面分析评估规划实施效果及各项保障措施落实情况。“十四五”末，区政府将对消防规划目标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综合验收。对失职、渎职或工作不力造成消防规划不落实、火灾隐患突出、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的，将依法依纪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附件：1﹒渝中区“十四五”时期重大消防设施建设规划表

2﹒渝中区“十四五”时期消防救援站建设规划表

3﹒渝中区“十四五”时期小型消防站建设规划表

4﹒渝中区“十四五”时期消防执勤车辆装备建设规划表

5﹒渝中区“十四五”时期政府专职消防员招录规划表

附件1

渝中区“十四五”时期重大消防设施建设规划表

| 项目名称 | 建设  性质 | 建设地点 | 建筑  面积  （㎡） | 总投资  （万元） | “十四五”  目标任务 | 建设时间 | 竣工  时间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两站一中心 | 迁建 | 渝中区  化龙桥街道 | 17083 | 18000 | 竣工投用 | 2022 | 2025 | 渝中区消防指挥中心、化龙桥特勤站、应急通信与车辆勤务站。 |

附件2

渝中区“十四五”时期消防救援站建设规划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  性质 | 队站  类别 | 建设地点 | 建筑  面积  （㎡） | 总投资  （万元） | “十四五”  目标任务 | 建设  时间 | 竣工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化龙桥特勤消防救援站 | 迁建 | 一级普通 | 化龙桥B24-7地块及B24-8部分地块（位于瑞天路南侧与经纬大道北侧之间 | 5600 | 6000 | 建成投用 | 2022 | 2025 | 与区消防指挥中心、应急通信与车辆勤务站合建。 |

附件3

渝中区“十四五”时期小型消防站建设规划表

| 序号 | 数量  （支）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 --- | --- | --- | --- | --- | --- | --- |
| 1 | 2 | — | 解放碑地下环道消防站 | 龙湖时代天街消防站 | — | — |

附件4

渝中区“十四五”时期消防执勤车辆装备建设规划表

| 年度 | 灭火类 | | | 举高类 | | 专勤类 | | | | | 保障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水罐车（台） | 泡沫车  （台） | 压缩  空气  泡沫车  （台） | 登高平台或云  梯车  （台） | 高喷车  （台） | 抢险  救援车  （台） | 排烟或照明车（台） | 化救或洗消车（台） | 方舱通信  指挥车  （台） | 工程机械（台） | 远程供水或排涝车  （台） | 自装  卸（模块）车  （台） | 前突保障车  （台） |
| 2021 | 1 | 1 |  | — | 1 |  | — | — | — | 1 | — |  | 2 |
| 20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2023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2024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2025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1 |

附件5

渝中区“十四五”时期政府专职消防员招录

规划表

| 数量  （人） | 2021年  （人） | 2022年  （人） | 2023年  （人） | 2024年  （人） | 2025年  （人） |
| --- | --- | --- | --- | --- | --- |
| 200 | 50 | 30 | 40 | 40 | 40 |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15日印发